

证券代码：832389

证券简称：睿思凯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无锡睿思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无锡市滨湖区缘溪道3号C栋3楼公司办公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邵波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董事杨杰因公出差缺席，委托董事吴骏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经由2024年4月8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名产生，现选举邵波为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邵波为公司总经理，聘任张文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聘任吴骏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，聘任杨杰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经核查，上述人员不属于《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睿思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0日